

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政府桥南街道办事处

限期拆除违法建设公告书

穗番桥南强拆公告〔2020〕G086号

经调查，位于广州市番禺区桥南街明大足球场2号球场东侧的建设
工程，现场建设了两幢1层砖木结构建筑物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
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的规定，依法应当予以拆除。本执法机关已于
2023年11月22日作出《违法建设行政处理决定书》（穗番桥南违建
处字〔2020〕G086号），责令违法建设当事人在收到决定书之日起15日
内自行拆除上述违法建设。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》第四
十四条之规定，本执法机关对上述违法建设予以公告督促违法建设当事
人在上述处理决定规定的期限内自行拆除。逾期不拆除的，本执法机关
将依法实施强制拆除。

公告期间，违法建设当事人依法享有陈述权、申辩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